

首長工作報告 頁次表

1. 校長第343次行政會議報告事項.pdf	1
2. 鄭副校長第343次行政會議報告事項.pdf	8
3. 林副校長第343次行政會議報告事項.pdf	15
4. 吳副校長第343次行政會議報告事項.pdf	19

校長第 343 次行政會議報告事項

- 一、介紹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與會新主管：
 - (一)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劉美慧處長
 - (二)資訊中心曾元顯代理主任
 - (三)臺灣語文學系林淑慧代理主任
- 二、全球最大的引文索引資料庫 Scopus 於 2013 年 11 月 26 日舉行 2012 及 2013 年新進收錄期刊頒獎典禮。由本校發行的 3 本期刊 - 《教育科學研究》、《當代教育研究》、《同心圓:文學與文化研究》於 2012 年獲得收錄。在本次獲獎的 8 本期刊中，由本校出版者佔 3 本，實為殊榮。獲選的《教育科學研究》由研究發展處主編出版，以刊登教學評量、教育行政、課程與史哲、科學與技術教育等原創性論文為主；《當代教育研究》由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主編出版，旨在傳播教育研究成果，促進學術交流，提升教育研究水準；《同心圓:文學與文化研究》為英語系出版之文學與文化研究專業期刊，該刊亦於 2013 年獲得 A&HCI 資料庫收錄，為臺灣現獲收錄之 6 本期刊之一，且是國內唯一，亞洲唯二以文學類躋身國際級之期刊。
- 三、英國高等教育調查機構 QS 公司今年 2 月 26 日公布「2014 年全球大學 30 個學科領域排名」，本校有 4 門學科進入前 200 大，分別為教育學科第 42 名、語言學科第 51 到 100 名、現代語言學科第 101 至 150 名，傳播與媒體研究學科 151 至 200 名。研發處分析，本校教育學科排名蟬聯亞洲第 5，與去年同樣進入前 50 大的亞洲區大學相較，包括香港大學、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日本東京大學、香港中文大學等，本校是唯一排名及分數都進步的學校，超越中國大陸和韓國，也贏過賓州大學、康乃爾大學、芝加哥大學、倫敦大學等知名大學。QS 自 2011 年起公布世界大學領域排名，列出 30 個領域排名全球前 200 名的大學。今年度共評鑑 3,002 所大學，排名指標包括學術聲望、雇主意見調查、論文引用數及 H-index 等項。

四、依據國際權威的企業及專業情報訊息提供服務機構-湯森路透集團(Thomson Reuters)進行的2014年泰晤士報高等教育金磚五國及新興經濟體國家大學排名報告(Ranking of Universities in BRICS & Emerging Economies)，本校名列第44名。該機構採用之評選方式與頂尖大學評比相同，5大指標分為教學、研究、論文引用量、國際視野和產業收入。臺灣進入百大的大學共有20所。

五、「教育部5年500億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執行情形

- (一) 102年10月下旬本校頂大計畫團隊前往美國賓州州立大學參加1st International Workshop on Advanced Learning Sciences (IWA1S2013)，並與該校簽署MOU；另參訪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Educational Testing Service)洽談師資來臺授課及本校學生前往實習事宜；及參訪美國大學理事會(College Board)了解the AP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e Exam運作之狀況，並宣傳本校華語文研發成果。
- (二) 103年2月27至3月3日赴日本東京外國語大學參加國際研討會，並討論兩校學術交流事宜及研究合作方案；另拜訪早稻田大學，討論研究合作方向。此行主要目的在加強與日本大學的關係，同時宣傳本校華語文及其它相關研究成果，以提升本校在國際之知名度。
- (三) 102年12月2至3日舉辦「華語文研究及應用國際論壇」，邀請國內外學者蒞會，針對團隊研究提出建議，並藉以宣傳本校華語文研究成果及提升知名度。
- (四) 102年12月09日於綜合大樓2樓舉辦頂大計畫成果展，現場分為華語文與科技研究中心、藝術與文創、科學教育研究中心、運動科學、行政運作與革新等13個區域，以模型、電腦或書面資料方式展出。校內行政及研究團隊約70多個計畫全力支持，除展現本校的團結力外，更呈現出研究團隊豐富的成果。
- (五) 102年12月24日完成「100-102年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自評報告及後半期計畫規劃書，在校內各單位及團隊的支持及努力下，已依時限報教育部。

- (六) 103 年 1 月 20 日，教育部頂尖大學計畫訪評委員蒞校訪視，來訪委員有：曾志朗委員、李壬癸委員、張文昌委員、黃秉乾委員、劉紹臣委員；除聽取本校重點研究領域簡報，並安排參觀頂大計畫成果展、精模儀器研究室、教育神經科學實驗室、文保中心及國語中心等，過程順利。訪評結果將於三月中旬公布。
- (七) 邀請前哈佛大學語言學系教授黃正德為本校特聘講座教授，以強化師資陣容，並提升本校於漢語語法研究和主流語法理論結合之能量。

六、為發展數位學習課程，本校於本學期起開設「巨型開放式線上課程」(Massive Open Online Courses，簡稱 MOOCs)，邁入數位學習發展的新里程。第一門 MOOCs 課程特以環境教育研究所張子超教授開設之通識課程「環境倫理與永續發展」為示範，提供本校學生選修及外界人士選讀。張教授的「環境倫理與永續發展」課程曾榮獲教育部遴選為優良數位通識課程。此 MOOCs 課程將透過精心拍攝的各單元課程影片，結合多元動畫簡報、線上作業與討論、測驗評量等，藉由數位教學科技的運用達到最佳的教學成效。數位時代磅礴來臨，MOOCs 課程的規劃及啟動，將為師生帶來全新及優質學習經驗。

七、本校第 67 屆全校運動會於 102 年 11 月 22、23 日在校本部運動場舉行，共有 4,838 位(人次)選手報名參加比賽；學生啦啦隊有 26 個學系參賽。數學系以高度團結精神表現優異，獲得啦啦隊(整場式)冠軍，並囊獲乙組男、女田徑總錦標，該系已連續第 15 年獲得男乙組田徑總錦標；精神總錦標及啦啦隊總錦標由公領系獲得。甲組男、女田徑總錦標及精神總錦標皆由體育系二年級獲得。今年共有 11 項破大會紀錄，為歷年來破記錄項目最多的校運會。除各項精彩賽程，運休學院特配合辦理運動嘉年華活動，邀集各贊助單位前來設攤，藉以提升參與度及增添趣味性。

八、本校去年底擴大舉辦歲末音樂會-「2013 雙城新年公益音樂會」，並首次巡迴北京和臺北兩地演出，由本校管絃樂團、管樂隊、音樂系師生及校友們擔綱演出，分別在中國北京大學，北京師大、

中國人民大學、本校校本部及林口校區共演出 5 場。活動經費悉來自社會各界及校友募款，在北京之演出受到三校的熱烈歡迎，並廣獲大陸媒體的關注。此行與北京大學等一流學府藉由音樂交流，促進互動與瞭解，並使各校對本校在教育、人文藝術領域的表現有更深刻認識。

- 九、為凝聚臺灣各大專院校對推動綠色大學之共識，以培養具環境永續意識之全球公民，由本校發起籌組之「臺灣綠色大學聯盟」已報請內政部立案許可，目前已有 52 所大學響應加入，本人獲選擔任主任委員。102 年 12 月 27 日，各校代表共同在本校文薈廳舉行聯盟揭牌儀式，宣誓臺灣各大學院校環境保護以及永續經營的綠色理念。臺灣綠色大學聯盟將連結各大學力量，推動我國綠色大學工作，並共享相關資訊，提昇跨校跨領域合作，結合政府、企業與民間機構，共同提昇大學經營與發展永續內涵，以學術及實務交流，促進綠色生活思想深植全民心中。
- 十、為感念本校校友在教育及各行各業的付出及貢獻，並分享校友們的成就與榮耀，本校於 103 年 1 月 11 日晚上舉辦「校友回娘家·尋根團圓宴」活動，校友總會理事長-立法院王金平院長及 700 餘位校友返校共襄盛舉。體育系校友施孝榮和音樂系校友陳冠宇現場表演精彩曲目，大會並安排摸彩活動與大家同樂。期以此團圓宴活動，能聚集各地校友力量，促進校友彼此互動及聯繫，以提升校友對母校及母系的向心力，並藉此機會徵詢校友對學校的建言，使學校成為更自由多元的學府。
- 十一、梁實秋文學獎向為臺灣文壇的重要盛事，本校自今年起自九歌文學出版社接辦此活動。第 26 屆梁實秋文學獎於 2 月 6 日舉行頒獎典禮暨新書發表會，文學家余光中、張曉風、廖輝英等皆出席盛會，並有眾多文學愛好者齊聚。本屆梁實秋文學獎參賽作品數量豐富，包括來自美國、澳洲、馬來西亞、大陸與香港等地的華人作品，由本校國文系、英語系與翻譯研究所教師初審；文學家張曉風、焦桐、雷驤、廖輝英與鍾怡雯擔任決審，一年的籌畫時間，動員大量人力，期望展現新穎面貌。本屆散文創作獎優

等獎得主為陳韋任，翻譯類譯詩組優等獎由吳瑞斌獲得，譯文組優等獎由吳敏華獲得。

十二、本校每學期於開學前辦理新進專任教師研習會「鴻鵠營」，以促進新進教師對本校相關事務的瞭解，並鼓勵積極參與本校教學、服務與研究工作。102學年度第2學期新進教師研習會(2013鴻鵠營)於2月13日及14日分別在校本部及林口校區舉行，會中邀請校內相關主管、薪傳教師及法律專家與新進教師座談及提點，帶領11位新進教師深入了解教學研究相關事務，及早適應校園環境，熟悉相關制度與資源，俾在教學專業上發揮所長，更在研究領域上日益精進。

十三、102學年度第2學期導師會議於103年2月19日及26日在校本部及公館校區舉行。為提升教學和輔導工作品質，本校首創專責導師制，將於103學年度起全面實施，各校區將設置辦公室推動輔導工作。專責導師辦公室黃志祥執行長在會中向全校導師進行專題報告，宣導並瞭解大家對新制的建議，以做為改進之參考。另請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就業輔導組吳淑禎組長以「學生生涯輔導」為題進行專題演講，以增進學術及生涯導師之專業知能，引導學生認識自己，發揮所學所長，在社會中找到自己的定位。

十四、推動國際合作計畫，與國外大學簽署學術交流協議。

- (一) 與日本慶應大學簽訂學術合作交流協議
- (二) 與韓國全北大學簽訂學術合作交流協議及學生交換協議
- (三) 與德國符茲堡大學簽訂學術合作交流協議
- (四) 國際與僑教學院與香港理工大學人文學院簽訂學術合作交流協議

十五、校友及師生獲得校外各殊榮及獎項，學校與有榮焉，特報告如下，與大家分享：

- (一) 生命科學系61級校友，現任中央研究院院士及本校生命科學系講座教授李文華，於2月12日接任中國醫藥大學校長。李文華校友曾在1987年獲選諾貝爾醫學獎候選人，1994年獲選為中

央研究院第 20 屆生命科學組院士。

- (二) 科學教育研究所教授兼科學教育中心主任張俊彥榮獲教育部第 57 屆學術獎。
- (三) 行政院家科學委員會 102 年度傑出研究獎，本校共有 3 位獲獎，分別為工業教育學系洪榮昭教授(應用科學教育學門)、化學系陳家俊教授(物理化學學門)、科學教育研究所吳心楷教授(科學教育學門)。
- (四) 生命科學系 101 級校友林藝，與系上同學等 7 人共同創辦「寶島淨鄉團」，利用臉書社群號召逾千人淨灘，目前已號召 10 次淨灘活動，足跡遍及台灣西海岸。其影響力獲《遠見》雜誌入選臺灣百大平民英雄。
- (五) 由本校體育系及景美女中學生組成的我國女子拔河代表隊於愛爾蘭舉行之 2014 世界盃室內拔河錦標賽，共奪下 3 金、3 銀，為國爭光。
- (六) 102 全國語文競賽，本校代表隊囊括 8 個獎項，並榮獲團體總成績第 3 名。
- (七) 由公領系學士班 103 級張瑞容製片、編劇及執導之《愛，多一點》，參加台北市電影戲劇公會舉辦之微電影競賽，從近 40 組作品中脫穎而出，榮獲佳作獎。
- (八) 特教系學士班林語瑄、工教系碩二陳建豪參加由勞委會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及中高齡勞工徵集改善職場創意點子所舉辦之「第 3 屆職務再設計創意競賽」，從 120 支隊伍中脫穎而出，成為前 3 名中唯一非在職隊伍。
- (九) 體育系學士班 106 級范榮玉克服聽障及弱視之身體障礙，連續 3 年奪得亞洲及世界聽障羽球單打金牌，榮獲 102 年運動精英獎之「最佳運動精神獎」。
- (十) 運休所碩一王寧在第 19 屆大專網球排名賽中，獲得單、雙打雙料冠軍。
- (十一) 工教系學士班室內設計組 15 名學生參加 2013 年「第 6 屆峯禾盃全國室內設計競圖比賽」，獲得 5 個獎項，獲獎率高達 3 成，指導教師莊修田教授亦獲指導獎。

(十二) 設計系學生參加校外各項設計比賽，分獲「2013IADA 互藝獎」銅獎、「臺灣地區全球第 2 屆 Lexus Design Award Workshop」金獎及銀獎、「2013 年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優選及佳作、「2013 韓國國際海報設計展-世宗獎」銀獎、「第 7 屆射陽岡卡片設計大獎」銅獎；並獲「2013 臺灣國際平面設計競賽」及「2013 臺灣國際學生創意設計大賽」入圍。

鄭副校長第 343 次行政會議報告事項

- 一、召開第 269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主要決議事項列舉如下：
- (一) 各單位專任教師 40 名評鑑案（通過者 39 名，未通過者 1 名），同意備查。未通過者請服務單位及學院依本校教師評鑑準則規定辦理，給予合理之協助與輔導，並於 1 至 2 年再予評鑑。
 - (二) 各單位所聘頂大計畫專案教學人員 3 名評鑑結果案，同意備查。
 - (三) 美術學系客座教授 Barbara Foster 之聘期擬由原訂之 102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3 年 1 月 31 日止，改為 10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3 年 7 月 31 日止乙案，同意備查。
 - (四) 本校講座教授 John Clarke 之聘期擬延長至 103 年 12 月止乙案，同意備查。
 - (五) 本校延聘朱雲漢院士自 10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1 月 31 日止擔任講座教授案，同意備查。
 - (六) 有關教師法第 14 條 102 年 7 月 10 日修正後，本校前依該條文「行為不檢有損師道，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規定解聘及不續聘之教師，於修法後依規定仍不得任用為教師者計有 1 名，依教育部建議提校教評會報告，同意備查。
 - (七)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單位新聘專任教師 6 名案，照案通過。
 - (八)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單位聘任約聘教師 3 名案，2 名照案通過。
 - (九) 102 學年度各單位聘任客座人員 6 名案，照案通過；惟其中 1 名教師聘任所需經費於聘期開始前尚未獲國科會通過，則取消聘任。
 - (十)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單位聘任名譽教授 2 名案，照案通過。
 - (十一)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單位擬聘任年逾 70 歲之兼任教師 4 名案，照案通過。

- (十二)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單位兼任教師 2 名取得較高教師證書申請改聘案，照案通過。
- (十三)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單位專任教師（研究人員）26 名申請著作升等案，照案通過。附帶決議：請人事室配合修正本校教師評審辦法有關帶職帶薪期間之年資得否併計升等年資之相關規定。
- (十四) 國際與僑教學院修正該院「教師評審準則」案、資訊工程學系、華語文教學系、東亞學系修正該系「教師評審作業要點」案；管理學院修正該院「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準則」案、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訂定該系「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作業要點」；僑生先修部訂定該部「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案，同意備查。
- (十五) 運動與休閒學院及國際與僑教學院修正各該院「新聘教師資格條件暨考核（評鑑）作業規定」有關該院「新聘專任教師資格條件」案，同意備查。
- (十六)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建請修正本會第 242 次會議有關旋轉門條款之決議案，經決議：
1. 本會第 242 次會議有關旋轉門條款之決議仍予維持，但顧及師資培育課程師資需求，新聘師培教師得不受前述旋轉門條款之約束，惟應由提聘單位（會辦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專案簽准，並應符合以下原則：
 - (1) 新聘師培教師至少應具有合格中等學校教師資歷至少 1 年。
 - (2) 師培教師聘任後 4 學年內每學年至少應教授 1 門師培課程。
 - (3) 師培教師聘入後，應定期接受本校師資培育之輔導。
 2.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應就師培教師之師資來源、名額、輔導、評鑑等節訂定整體規範。

二、召開職員甄審委員會第 87 次會議，主要決議事項列舉如下：

- (一) 評審秘書室一般行政職系組長 1 名陞遷案。

(二) 修正本校「職員陞遷辦法」第 14 條附表 2 本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部分規定，經決議：

1. 評分標準調整部分：

(1) 「訓練及進修」項目：評分上限由原 5 分調降為 3 分。

(2) 「獎勵」項目：獲選教育部優秀公務人員者採計 2 分、本校特殊優良職員者採計 1 分；另評分上限由原 7 分調降為 3 分。

(3) 「英語能力」項目：取得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以上者採計 3 分、中級者採計 2 分、初級者採計 1 分；另評分上限由原 5 分調降為 3 分。

(4) 刪除「品德考核」項目。

(5) 上開 4 項調整之分數，挪至「發展潛能」項目 10 分、「專業能力」10 分、「領導或溝通協調能力」6 分。

2. 餘照案通過，並俟通過後先試行 1 年，再依實際執行情形檢討調整。

三、召開約用人員審核小組第 42~43 次會議，主要決議事項列舉如下：

(一) 審議各單位員額申請案共計 6 名案。

(二) 審議各單位新聘約用人員 16 名備查案。

(三) 審議各單位約用人員 3 名改聘（薪資變更）案。

(四) 審議各單位約用人員 1 名敘獎案。

(五) 審議進修推廣學院約用人員 103 年度之特殊出勤加給核給案。

(六) 審議各單位約用人員 102 年度考評暨 103 年度續聘案。

(七) 有關本校未足額進用身障人員單位之配套措施，經決議採甲案方式辦理：針對本校本(102)年 1 月至 11 月連續未足額進用身障之長期不配合政策單位，規定應於下一個公務人員或約用人員職務出缺遞補前，至少進用 1 名身障者（有加入公勞保者），否則該職缺則強制進用身障人員，倘因故無法進用，則應按月繳納罰款 9 仟 524 元（基本工資之 1/2）至進用 1 名身障人員為止。並請人事室於學術暨行政主管聯席會報報告及宣導是項配套措施。

(八) 臨時動議：有關 103 年度約用人員年終考評初評作業，請人事室就下列各項提議研議相關配套機制後提會討論：

1. 研議約用人員考列優等及甲等之參考指標，以供各單位主管初評時參考。

2. 鑒於單位人數未達10人之單位，依本校「約用人員考評作業事項」：「考列優等人數比率，最高不得超過受考人數5%。」規定，倘有表現績優之約用人員，按前開比率人數規定，尚不得考列優等，請研議是否參照職員年終考績作業，提列部分考列甲等以上人數比率得以由學校彈性調整運用，以激勵表現優良同仁。

四、103 年 1 月 7 日召開 102 學年度考績（核）委員會第 2 次會議，主要決議事項列舉如下：

(一) 審議本校職員 102 年考績（成績考核）案。

(二) 審議本校職員獎懲案：1 名嘉獎 2 次、2 名記功 1 次、11 名嘉獎 2 次、20 名嘉獎 1 次、2 名列入年終考績參考。

五、103 年 1 月 14 日召開 102 年度團體績效考核小組會議，主要決議事項列舉如下：

(一) 審議本校 102 年度團體績效考核案。

(二) 依據團體績效考核結果，在考列甲等比例不超過受考人數 75% 原則下調整職員 102 年考績案。

六、102 年 12 月 24 日召開 102 學年度獎學金管理委員會，會中主要決議事項列舉如下：

(一) 審議本校 2 個單位新訂獎學金設置辦法（其中 1 案非獎管會列管性質，宜由提案單位自行訂定辦法，做為指定用途捐贈實施）。

(二) 審議本校 2 個單位修訂獎（助）學金規定。

(三) 修訂本校獎學金管理委員會代辦之 7 個獎學金中有關操行成績之規定。

七、為因應軍訓室轉型、軍訓教官遇缺不補，以及現行導師制實施問題，經參考國外學生輔導制度及工作模式，由學務處研擬本校專責導師制規劃方案，於 102 年 6 月 10 日舉辦說明會。復依

會中交流意見進行檢討改進後，於 102 年 12 月 10 日召開實施專責導師制度協調會議，主要決議事項列舉如下：

- (一) 配合本校「專責導師制」於 103 學年度正式實施，擬訂本校專責導師制度相關行政配合事項。
- (二) 規劃專責導師與教官(含校安輔導員)分派原則。
- (三) 擬訂專責導師資格及招募方式。
- (四) 成立專責導師制度工作執行小組。

八、為研商本校游泳館實施績效制度之可行性，於 102 年 11 月 26 日邀集本校管理研究所及主計室等相關師長討論，會中主要決議如下：

- (一) 因本校設有運動相關系所，游泳館及其他場館設施除須配合一般體育課程及教職員工生運動休閒之使用外，尚須提供選手訓練之使用，一旦實施績效制度，勢必增加對外開放時間，將造成極大影響，爰現階段體育室及相關場館暫不實施績效制度。
- (二) 建議體育室除場地租借之業務外，可朝承接大型計畫（如企業、機關運動會...等）、增加推廣教育開班數（如泳訓班、運動育樂營...等）及增加場館使用人數等方式增加收入，相關承辦人員並給予適當獎勵措施，以達減少短絀、收支平衡之目標。
- (三) 請管理研究所賴慧文老師及陳慧玲老師協助規劃相關方案，於本（102）年 12 月底前完成初步草案，並向校長報告，預計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試行。
- (四) 請體育室自行評估上開建議之可行性(含市場、客源調查)，並於二週內提出報告。
- (五) 本案二位教師因係協助校務發展，建請同意列入本校教師「撰寫與執行校級計畫」乙次，以為鼓勵。

九、有關運動競技學系約聘教師擔任本校運動代表隊教練是否得折抵授課時數案，為釐清本校約聘教師之權利義務，以齊一作法，爰於 102 年 11 月 26 日邀集相關師長討論，會中決議如下：

- (一) 自 103 年 8 月 1 日起，約聘教師擔任本校運動代表隊教練

者，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核發每週二小時「教練指導費」。

- (二) 未來約聘教師擔任本校運動代表隊教練或其他額外工作者，究應採行減授或折抵方式，請教務處整體規劃，通案研修本校「教師授課時數合計要點」相關條文。
- (三) 有關甲、乙組運動代表隊訓練時間及地點，體育室應建立完整資料，並有效管控。
- (四) 運動競技系專長訓練應朝課程方式重新調整，俾與運動代表隊訓練明顯區隔；另為提升學生競爭力，應鼓勵學生跨領域選課，培養多元能力。
- (五) 為維護教學品質並減輕教師負荷，各系所約聘教師應以不超授鐘點為原則。

十、102 年 12 月 5 日召開健全財務秩序與強化內部控制小組第 19 次會議，主要決議事項列舉如下：

- (一) 審議本小組委員於 102 年上半年（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地訪查，各受訪單位依委員建議改善執行情形案。
- (二) 為落實本校內部控制作業層級項目之風險評估，建請各單位就業務職掌項目重新辨識風險來源，並於 103 年 1 月 31 日前修正並完成單位風險評估之結果，俾做為未來內部稽核之依據。
- (三) 審議通過本校「內部控制制度評估實施計畫」（草案），於簽請校長核定後正式執行。

十一、103 年 3 月 3 日召開第 68 週年校慶籌備會第 1 次會議，主要決議事項列舉如下：

- (一) 修正通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 68 週年校慶慶祝活動計畫」（草案），並將續提本校第 343 次行政會議討論。
- (二) 本（68）週年校慶慶祝大會及聯歡晚會預訂於校本部禮堂舉行，惟仍需經過本校「禮堂租用審核小組」審查通過；校慶茶會援例安排於體育館一樓及文薈廳二區。
- (三) 請各行政單位先就支援配合項目及早準備，俾相關活動順利進行。

十二、為研擬本校學生參加國際競賽獲獎國外出差旅費補助辦法，於

103年3月6日邀集教務處、學務處、研發處、國際處、體育室及主計室相關師長討論，會中決議如下：

- (一) 各單位現行之補助辦法仍繼續施行；另建請國際事務處研議修正本校推動國際學術合作交流補助辦法第六條「與我校合辦之海外競賽」為「國際競賽」，或另訂學生參加國際競賽獲獎之（獎）補助辦法。
- (二) 前述（獎）補助學生參加國際競賽之經費來源，第一年款項請國際事務處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同意補助，之後則請秘書室公共事務中心成立專戶，朝對外募款之方式籌措財源。

十三、為協助各單位解決本校人事與會計相關問題，並加強各單位平行協調與溝通，自101學年度起每學期定期召開小組會議研商各單位反映意見，本學期小組會議召開時間及相關表單業於103年2月25日以師大秘字第1031003853號書函轉知各單位，開會時間預定如下表。

次別	時間	收件截止時間
第1次	103年3月5日（三） 上午11:00	103年2月27日（四） 下午5:00
第2次	103年4月9日（三） 上午11:00	103年4月4日（五） 下午5:00
第3次	103年5月7日（三） 上午11:00	103年5月2日（五） 下午5:00
第4次	103年5月28日（三） 上午11:00	103年5月23日（五） 下午5:00
第5次	103年6月11日（三） 上午11:00	103年6月6日（五） 下午5:00

十四、代表本校接待外賓：

- (一) 日本筑波大學阿江副校長一行蒞校。
- (二) 本校馬來西亞校友鍾金鈞先生（第一屆傑出校友）拜訪母校。
- (三) 美國南卡羅來那大學 Brian Mihalik 院長一行蒞校。

林副校長第 343 次行政會議報告事項

- 一、102 年 12 月 30 日召開「世界大學排名業務協調會議」討論有關配合本校排名策略推動及制度面之調整，各配合事項由各相關單位依會議分工進行，於下次世界大學排名會議提出相關推動策略簡報(執行策略、制度調整、落實制度之可能性)。
- 二、103 年 1 月 6 日、3 月 7 日召開「特色領域指標建置討論會議」討論有關本校特色領域指標建置各學院執行進度，決議事項如下：
 - (一) 各學院特色領域指標建置之構面修訂為聲譽 20%、教學 35%、國際化 10%、研究/展演競賽 35%。
 - (二) 建議各學院可將調查經常門費用項目列入指標研擬。
 - (三) 請各學院於 2 月底前向研究發展處提交計畫申請表(含經費明細表)，俾利計畫案繼續執行。
 - (四) 請各學院於開學週(103/2/17-2/21)召開院級會議討論進度，並將於開學後第 3 週(103/3/3-3/7)召開特色領域指標例行會議。
 - (五) 建議各學院可參加 10th QS Apple Conference 之論文投稿。
 - (六) 請研究發展處整合各學院之特色領域指標內容，俾利下次會議討論。
- 三、103 年 1 月 13 日與吳副校長共同召開「NTU、U. of Otago 合作交流籌備會議」討論有關 2014 年 4 月 NTU (南洋理工大學) 及 U. of Otago 兩校校長來訪前置作業，決議事項如下：
 - (一) 請國際事務處聯繫 NTU 及 Otago 校方，確認兩校校長 4 月來訪時程，並傳達本校擬於 3 月中旬先派代表拜訪兩校洽談合作細節。由國際事務處預留經費辦理出訪及接待事宜。
 - (二) 請研發處進行研究合作人選協調事宜，安排欲建立合作關係之院系所主管討論相關細節。

(三) 預定與 NTU 建立研究合作關係單位：文學院、理學院、科技學院及教育學院。預定與 U. of Otago 建立研究合作關係單位：管理學院、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海洋環境科技研究所、生命科學系。

(四) 本案先以專案簽核試辦，後續依辦理成效擬定補助辦法。

四、103 年 1 月 27 日與吳副校長共同召開「推動國際合作討論會議」，依據本校 103 年 1 月 13 日「NTU、U. of Otago 合作交流籌備會議」決議內容，討論後續事宜，決議事項如下：

(一) 建議各院系所推派教師、計畫聘用之博士後人員參訪或邀請兩校專家學者來本校參訪，亦可舉辦工作坊方式進行。

(二) 規劃參訪兩校的時間為 2014 年 4 月~5 月。

(三) 請國際事務處彙整各院系所之參訪人員、研究合作主題及合作方案等相關資訊後，召開下次會議討論。

五、102 年 11 月 27 日召開「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師生滿意度問卷調查」會議，針對「101 年度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師生滿意度問卷調查」重新施測結果討論，決議事項摘要如下：

(一) 重新施測調查結果平均分數均提升，顯見各單位宣導策略成效。

(二) 重新施測調查結果可進一步進行交叉比對分析，針對分數較低的學院單位，實施加強宣導策略。

(三) 重新施測調查結果可重新排序，並與 12 校資料比對，檢討排序變動較大之項次。

(四) 台評會於 102 年 11 月 26 日至本校進行「102 年度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師生滿意度問卷調查」，如有最新統計數據，再提下次會議報告。

六、103 年 1 月 10 日召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長遴選及續任規章研修小組第 1 次會議」討論有關校長續任作業、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 31 條條文及本校校長遴選組織及運作辦法。

七、102 年 12 月 17 日召開「本校學院組織整合討論會議」討論有關本

校國際與僑教學院與社會科學學院，如何整合為一個新學院，以達學院之合理規模。會中以支持學校整合方向，彙整意見如下：

- (一) 新學院名稱為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院或社會科學學院尚未取得共識。
- (二) 東亞學系及政治學研究所建議比照教育學系，朝向一系多所模式。
 - 1、整合初期之教評會，宜採東亞學系與政治學研究所分別獨立運作方式進行。
 - 2、其它行政與委員會如系務、課程、學術發展等委員會之運作則可採教育學系之模式進行。
 - 3、整合後碩班招生方式，建議以漢學與文化組、政治與經濟組及國際關係組三組分別招生。
- (三) 將依此方向與院內教師充分溝通後，達成學院組織整合之目標。

八、103年1月21日召開「本校學院組織整合討論會議」第2次討論會議，討論有關東亞學系與政治研究所、國際與僑教學院與社會科學學院組織整合之進行期程，確實達成學院組織整合之目標。決議事項如下：

- (一) 經討論期程如下：
 - 1、3月31日前：社科院潘院長協調並確認社會教育學系及圖書資訊學研究所是否有意願調整為社會科學學院。
 - 2、2月28日前：召開東亞學系與政治學研究所（教師）溝通會。
 - 3、3月31日前：召開東亞學系與政治學研究所（全體師生）說明會。
 - 4、3月31日前：召開兩院（教師）溝通會，院內各系所由主管及2位教師代表出席。
 - 5、4月30日前：召開兩院（全體師生）說明會。
- (二) 潘朝陽院長建議進行方式以協商、共識及整合，採平等互

惠及溝通協調方式，並以學校長遠發展為最大考量。

- (三) 潘淑滿院長建議學校整合宜採漸進式，並以對學校發展及重要性為考量重點，不要僅衡量經費，忽略好的發展系所。
(後來，為考量時校，先進行學院整合。)

九、103 年 1 月 27 日召開「本校研究發展處研究倫理中心空間協調會議」決議事項如下：

- (一) 國文學系鍾主任同意將正 402B 教室於 2 月 10 日淨空釋出，由總務處協助將物品搬回國文學系。
- (二) 擬請校長同意研究發展處研究倫理中心辦公室設於正 402B，奉核後可於 2 月底前採購 OA 並完成辦公室內裝，以配合教育部查核時間。

十、103 年 1 月 21 日召開「修繕評估小組會議」決議事項摘要如下：

- (一) 有關林口圖書分館屋頂防漏工程案，依需求規劃修繕工程項目，排入 103 年本校修繕工程預算執行期程中。
- (二) 有關 104 年度新興計畫房屋建築興建及修繕工程類經費需求概算調查，於 102 年 11 月 12 日完成，102 年 12 月 2 日召開提案單位說明會，了解各單位需求。會議依調查表項次逐一討論後，排列優先順序，並於 103 年 3 月 10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企劃組會議通過，相關資料將續送 3 月 24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 (三) 請總務處彙整本校各校區近 3 年防水工程清單、施工地點、施工完成日及其保固期間，以避免重覆施工之情事。

十一、貴賓接待：

- (一) 102 年 12 月 11 日接待李華偉傑出校友。

吳副校長第 343 次行政會議報告事項

- 一、 102 年 11 月 28 日及 12 月 18 日召開「更新本校網站首頁」會議，有關更新本校網站首頁事宜，決議如下：
 - (一) 以更新中文入口網為優先，請公共事務中心與設計系共同規劃本校入口網站版型，以及設計本校 LOGO 提供各系所置於網站首頁。
 - (二) 請國際事務處擬訂本校入口網及系所英文網站應具備的基本項目，以提供系所公版網站設計之遵循。
 - (三) 請公共事務中心參考國外學校(如史丹佛)，規劃學校定期專題報導或封面故事，提供首頁的上方及中間展現。
 - (四) 請公共事務中心及資訊中心整理入口網主要連結項目，提供設計系設計版型。
- 二、 102 年 12 月 23 日召開「104-108 校務發展計畫籌備研商會議」，討論本校「104-108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分工及撰寫等事宜，目前正進行本校 SWOT 分析，以草擬未來發展願景。
- 三、 103 年 2 月 27 日召開「104-108 年度校務發展計畫」規劃小組第 1 次會議，重要討論事項如下：
 - (一) 於三月底前草擬完成本校定位、願景及目標，預計於 4 月主管會報中報告後，召開 1~2 次諮詢小組委員會議，廣泛蒐集各方意見後，另提 103 年 6 月 18 日校務會議確認本計畫願景、目標後，再進行計畫內容之行動方案規劃。
 - (二) 邀請研究發展處、國際事務處、師資培育及就業輔導處(3 月 12 日報告)、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3 月 19 日報告)提出近 5 年業務現況作 SWOT 分析，以供研擬本計畫定位、願景及目標之參考。
- 四、 102 年 12 月 23 日召開「TC-NTNU 圓桌會議籌備會議」，有關本校 2014 年 3 月與哥倫比亞大學教師學院 (TC) 合辦圓桌會議及簽約事宜。
- 五、 102 年 12 月 24 日召開「國際學術合作委員會議」審議下列事項：
 - (一) 103 年 1-6 月短訪學者補助申請案複審。

- (二) 103 年第一期本校推動國際學術合作交流補助申請案。
 - (三) 修訂本校「學海系列補助作業準則」及行政契約書。
 - (四) 本校「鼓勵學生赴國外進修補助」102 學年下學期出國之申請案。
 - (五) 102 年 9 月下旬至 12 月上旬新簽訂合作交流協議。
- 六、 103 年 1 月 6 日召開本校「智慧財產權宣導與執行小組會議」，有關「大專校院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執行自評表」之填列作業，請一級單位指派一位同仁負責彙整及上傳填報所屬單位的執行資料，並請資訊中心彙整各單位指派同仁名單。本項會議請各單位於會議召開前，完成線上填報作業，並由資訊中心報告各單位之填報情形。
- 七、 103 年 1 月 13 日及 27 日與林副校長東泰共同召開「推動國際合作討論會議」，討論有關本校推動本校與新加坡南洋理工及紐西蘭 Otago 大學合作之相關事項決議如下：
- (一) 薦送教師、學生、博士後研究人員參訪或邀請二校專家學者來本校參訪，亦可舉辦工作坊方式進行。
 - (二) 彙整各院系所之參訪人員、研究合作主題及合作方案等相關資訊後，進行後續推動工作。
- 八、 103 年 1 月 21 日及 27 日召開本校「數位教育產業推動小組會議」，討論 MOOCs 磨課師課程校外推廣計畫、課程徵件計畫、課程規劃及工作期程事宜，並預計每月召開一次小組例行性會議。
- 九、 為解決資訊中心人力需求，於 103 年 1 月 23 日邀集主計室、人事室及資訊中心召開「資訊中心人力專案會議」，決議簽案將現有準備費之人力費用未來以專案經費辦理，並提送本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 十、 102 年 1 月 10 日及 23 日召開「核銷案進度管控系統協調會」，討論有關總務處「核銷案進度管控系統」建置案，決議摘要如下：
- (一) 建議使用公文線上簽核系統作為核銷案件之進度管控機制。
 - (二) 因現行公文線上簽核系統之穩定度尚待評估，三個月後視系統穩定度，再行開會評估是否仍以公文線上簽核系統作為本之解決方案。

十一、於 103 年 2 月 26 日及 3 月 5 日於林口僑先部召開四學科座談會(每學科各一場)，就僑先部與四學科未來發展方向與教師們交換意見。

十二、接待外賓：

- (一) 102 年 11 月 27 日接待李昌鈺博士夫婦。
- (二) 102 年 12 月 12 日接待北京師範大學郝芳華校長一行。
- (三) 102 年 12 月 17 日接待江西科技師大副校長及美國國際教育委員會會長一行。
- (四) 102 年 12 月 17 日接待江西科技師大副校長一行。
- (五) 103 年 2 月 23 日接待 2014 年第 26 屆國際資訊奧林匹亞競賽國際委員及國際學術委員。
- (六) 103 年 3 月 6 日接待雪梨大學校長一行。
- (七) 103 年 3 月 10 日接待日本「國立高等專門學校機構」上月理事及黃野教授一行。